

云南财经大学财政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基地班报名须知

为了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云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云南省“十四五”高等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云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等文件精神以及学校“1186”战略任务，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推进财政学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结合学校财政学专业所具有的学科优势和特色，于2023年起招收财政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基地班（以下简称“财政基地班”）。

财政基地班按照“择优选拔，单独编班，集中培养”的原则，在全校2023级本科新生中挑选80名（财政学专业录取学生65名，全校其他专业15名）成绩优异、基础扎实、努力进取的优秀学生，以“健康人格、务实创新、国际视野、社会责任”为育人总目标，旨在培养理论基础扎实、方法运用熟练，适应继续深造、政策研究工作的创新型、研究型、复合型财政拔尖创新人才。

一、报名资格及选拔

1. 报名资格：2023年学校录取的财政学专业新生及全校其它专业（不含少数民族预科升学、三校生、专升本、艺术类），①云南、四川、广西、贵州、西藏等5省（自治区）高考数学、英语成绩均达到107分及以上者；②山西、内蒙古、安徽、江西、河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吉林、黑龙江等12省（自治区）高考数学、英语成绩均达到105分及以上者；③江苏、河北、福建、山东、湖北、湖南、广东、浙江等8省份高考数学、英语成绩均达到107分及以上者；④辽宁、重庆等2省（市）高考数学成绩达到96分及以上，且英语成绩达到104分及以上者；⑤海南省高考数学成绩达到225分及以上，且英语成绩达到210分及以上者；⑥北京市、天津市、上海市等3直辖市高考数学、英语成绩均达到110分及以上者，可自愿报名申请参加财政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基地班选拔。

2. 选拔方式：具有报名资格的学生，需在进校报到后参加学校命题的英语测试，英语测试具体时间由教务处考试中心发布，英语测试按大学英语二级要求命题。

选拔成绩=英语测试成绩*50%+英语高考成绩*50%+数学高考成绩

按选拔成绩，由高到低选拔优秀学生，选拔成绩相同的，按数学高考成绩排序，组成2023级财政基地班。

3. 其他要求：参加财政基地班的学生，不得再参加学校其他创新人才培养基地班和其他卓越人才培养班的选拔。财政基地班落选学生，自动进入原录取学院原专业班级学习。

二、培养目标及特色

1. 培养目标

财政学专业旨在培养具有“**健康人格、务实创新、国际视野、社会责任**”的**知识精英**，培养具有扎实的经济学、财政学理论知识，具备较强的经济学分析方法和分析能力，适合继续进行硕士阶段、博士阶段深造学习，能够胜任继续从事学术科研工作，适应政府机构、研究部门等政策研究工作的创新型、研究型、复合型财政拔尖创新人才。

2. 培养特色

(1) 筑牢理论基础，进阶体系培养。财政基地班重点突出对专业预备知识、专业理论知识和方法培养，集中学校优秀教学资源，通过进阶式课程体系设计，由浅入深系统培养学生知识运用、科学研究能力，为学生继续深造打造理论基础。

(2) 打造系统体系，突出自主学习。根据财政学专业内涵，打造由“专业预备课+专业核心课+专业延展课”组成的系统化专业课程体系，运用讨论式教学等多样化教学模式，增强学生主动学习能力、分析批判能力，培养学生终生学习能力。

(3) 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强化科学研究能力。财政基地班注重经济学研究方法训练，利用丰富实践基地增强实践能力培养，加强师资、课程国际化水平，强化学生对专业知识应用能力，提升学生国际化视野，增强对学术前沿的了解，培养学生理论知识运用能力。

三、教学管理

财政基地班按照《财政学一流专业建设方案》要求建设，由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负责教学和学生管理工作。

1. 财政基地班实行单独编班授课和管理，单独为财政基地班学生制定培养方案，在全校范围遴选聘用优秀课程教师授课，筑牢学生知识基础，提升知识应用能力，积极鼓励学生继续深造，并计划为优秀学生提供国内、国外多种深造通道。

2. 财政基地班教学遵循“因材施教和优才优教”原则，运用多种教学模式，注重国际一流教材选用，逐渐扩大专业课双语教学范围，提升学生国际化视野，强化学生对专业知识应用能力，增强对学术前沿的了解，注重学生自主学习能力的培养。

3. 财政基地班突出对学生科学研究能力培养，强化学生经济学、财政学理论基础，注重研究方法训练，利用虚拟仿真实验、政策模拟等方式增强学生理论知识运用能力。

4. 财政基地班依托公共政策研究中心等学校研究部门和财政、税务部门等实习基地及财税实验室，为学生实习、实训、实践、科研等创造良好条件。

5. 财政基地班引入竞争机制，实行动态分流制度。根据学习成绩等条件，淘汰不宜继续在财政基地班学习的学生，学生将退回原录取学院原专业班级；根据学生的学习成绩、学习兴趣，从本校普通本科类其他班级选拔优秀学生进入财政基地班学习。

四、学历、学位证书

财政基班学生在规定学制内，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可以获得云南财经大学授予的财政学专业毕业证书和经济学学士学位。

五、学费标准

财政基地班学生按照财政学专业标准缴纳学费。如遇学费标准调整，按云南省发改委批准的新标准执行。

六、报名办法

登录云南财经大学本科招生网站首页，点击“二次选拔”，按网页提示操作。按网页提示操作。如网络故障无法进入系统报名，考生可直接提交一份电子申请（申请中须写明本人通知书编号、姓名、录取专业及所报项目）随同录取通知书照片一并发送至云南财经大学招生办公室邮箱。

招办主页：

<https://bkzsb.ynufe.cloud>

招办邮箱： zzzx@ynufe.edu.cn

报名时间： 2023年8月11日18:00至8月24日18:00

咨询电话： 0871-65132629 65197774 65178884

云南财经大学招生与职业发展中心

招生办公室

2023年8月